

愛之謎

卞 銘 灝 譯／
余 光 中 主 編／
現 代 文 學 譯 叢

1

MODERN LITERATURE TRANSLATIONS

SE
SHORT STORIES
BY HEMINGWAY & OTHERS

有版權・不許翻印

內政部登記證內版台業字第1626號
出版／印刷／發行：大林書店
台北郵箱10032號・郵政劃撥15259號

總經銷：水牛出版社
台北市連雲街26巷21弄2號
每冊定價新台幣18元

初版：中華民國59年3月1日

愛之謎

卞銘灝譯 現代文學譯叢 I

大林書店出版

譯者序

短篇小說起源甚早。講故事和聽故事是人類天性之一。口述的故事始於何時，無可考。以文字紀錄的故事首推古埃及的「魔術家故事」(The Tales of the Magicians)。那些記載於古埃及的草紙(papyrus)上，其中最早的故事，經考證認定，寫於公元前二千七百年左右。

短篇小說雖然起源甚早，可是在中外文學史上向來沒有什麼地位。中國古代文學家及讀書人都輕視小說，認為小說是不登大雅之堂的遊戲文章。到了十九世紀，小說的地位日形重要。二十世紀毫無疑問地是小說世紀，尤其短篇小說，像暴發戶一樣，突然脫穎而出，躋身

文壇，而且身價百倍。短篇小說之所以如此，主要是靠讀者。近代教育普及，報章雜誌出版日多，一般讀者對短篇小說甚感興趣。短篇小說篇章較短，適合工業社會裏的忙人的需要；短篇小說取材廣泛，技巧變化萬千，很能達到雅俗共賞的地步。報紙雜誌競相刊載短篇小說，需求殷切，間接造就了許多短篇小說作家。就美國而言，早期短篇小說家 Edgar A. Poe 的許多最佳短篇發表於 *Southern Literary Messenger* 雜誌。因為刊載他的短篇，這本雜誌在一年內銷數增加了七倍。專寫短篇小說的 O. Henry 在短短的十年寫作生涯中寫了二百五十多篇的故事。其中絕大部份是刊載於 *New York Sunday World Magazine* 和其他紐約的雜誌。Henry James 單單給 *Atlantic* 月刊就寫了十四個短篇。最早發現 Bret Harter 才華的，也是「大西洋月刊」。Richard Harding Davis 和 Stephen Crane 均在 Harper's 月刊上奠定小說家的地位。像這類實例太多了，無法一一列舉。

隨着各種期刊的發展，和迎合讀者不同的需要，短篇小說作家不斷地向各方面取材，嘗試各種寫作的技巧，寫出形形色色的作品。短篇小說佳作如林，美不勝收。本集的選文着重於介紹各種不同的寫作技巧。讀者看了目錄以後，也許會問：為什麼許多名家如詹姆斯·福克納，史坦貝克等的作品都沒有選入？有兩個理由可以回答這個問題。第一，大作家如詹姆

斯者都應該以專集介紹，更希望不久有專集出版；第二，名作家的作品此間翻譯的並不少，多半散見於各種報紙副刊和雜誌，讀者多少讀過他們的作品，所以這本選集就盡可能不重複他們的作品，省下篇幅介紹一些名氣不頂大而作品却很出色的作家。

例如，選集裏的第一篇「祕密」，作者Quentin Reynolds 的文名比不上那些得過諾貝爾獎或普利茲獎的名家，但是他的作品並不差。「祕密」這一篇相當短，僅夠所謂的「小小說」(short short story) 的長度，但是作者全力集中於一點，寫一個孤單可憐的老人和一匹忠心馴良的老馬之間的「感情」。不是童話，而是人生一面的寫照。故事平平穩穩地進行，不動聲色，清淡無奇，可是當你讀完全篇時，你的心弦被那無可避免的悲劇敲了一下，或輕或重。本篇的結局雖然來之突然，可是作者並沒有玩弄欺人的花樣 (deceitful trick)。讀者如果把這一篇從頭再讀一遍，就會發現文中處處有伏筆，為結局做準備，做解釋。

第二篇「夜總會」和第一篇大不相同，沒有傳統的結構 (plot) 和結局 (ending)，只有若干人物的描寫。作者藉着夜總會化粧室裏女傭的所聞所見，把舞台後面的形形色色展露在讀者眼前。作者取冷眼旁觀的態度，對夜生活的人物不加半點褒貶。在她（本篇作者是女作家）看來，人生的「前台」和「後台」雖有不同，但本質上都是在「演戲」，有喜怒哀樂

，既胡鬧又愚蠢，亦復可憐，所不同的是觀眾。作者爲文精約，許多描述都是輕淡而深入，所有對話都是簡明而含蓄。所以，唯有細心的讀者才能從字裏行間說出故事來。粗心的讀者很可能會覺得很多地方含意不明。例如，一個已婚的舞女另有企圖，作者只寫她脫了戒指出去。有個使用麻醉品的舞女，毒癮發作，昏昏欲絕，作者對毒品一字不提，僅用人物的動作來暗示，好像一段沒有說明的默片，讓觀眾自己去猜。

「男女之間」的作者 Dorothy Parker 是美國有名的幽默作家。與其說她是幽默作家 (humorist)，不如說她是諷刺作家 (satirist)。不僅僅她的小說裏有刺，她的詩也是荊棘叢生。這一篇「男女之間」很能代表她的作風，無情的筆鋒刺倒一對「多情」的男女，留下讀者獨自發笑（她的詩一首見余光中先生譯「英美現代詩選」）。

Ring Lardner和Dorothy Parker的幽默筆調和諷刺的手法都很相似。他的「肅靜地帶」和她的「男女之間」有異曲同工之妙。「肅靜地帶」幾乎全部由一個人獨白。這一篇文章面上是有說有笑的幽默作品，實際上作者認真指陳人的一種通病，在於不自知。所以作者對文中主角嘲弄諷刺之餘，還寄予同情。Lardner原是工學院的畢業生，却以報導體育新聞爲職業，後來因爲肺病的緣故，改變作風，專寫嚴肅的文章。

本選集裏O. Henry 和Ernest Hemingway 各有兩篇。這兩個作家的作品剛好可以代表兩種相對的小說寫作技巧。奧亨利(1862—1910)是前一代以「說故事」爲主的短篇小說家。他的特色是：戲劇化市井小人物，用他們的語言寫出莫泊桑式的傳奇，並以「意外的結局」爲其商標。在本世紀初啓時，他的故事風行一時。可是好景不長，第一次世界大戰後，有些小說家對過份重視結構(plot)的作品感到不滿，另闢途徑：不重視結構及情節，挑選突出的情況或人物，作紀錄式的反映，不加鋪張，力求自然。這些作家所重視的是：語言(文字)潛能的發揮，人物個性的表現，象徵手法的運用。作者對人生的看法和信念也時常流露在作品中。他們的小說失去一般讀者所熟悉的變幻莫測曲折入迷的「故事」，代以清新流暢的敘述，娛樂的趣味可能減少了，但是深度和廣度都超過戲劇化的小說。這類小說主要是寫給細心而喜歡思考的讀者。也就是說，有的讀者對這類小說並不欣賞，讀了覺得乏味。漢明威的短篇就是屬於這一類的。本集所選的兩篇奧亨利和兩篇漢明威，雖然不是他們最佳的作品(漢明威的著名短篇如The Killers, The Snows of Kilimanjaro 等都已经一再被譯成中文)，却能代表他們的作風，讀者可以從他們的作品裏讀出「小說的兩個時代」。

說到現代小說中的象徵，William Saroyan 的「螞蟻」值得介紹。沙洛揚的文章淡雅

清新，自成一格。他的小說結構鬆懈可是另有一番素淨輕盈的情趣，恰似一幅名家的炭筆素描，一筆一線見功力。我們讀他的「螞蟻」，給他有趣的描述和生動的對話逗得哈哈大笑。可是沙洛揚不是馬克吐溫，他的目的不在說笑話。表面上他寫的是鬧得不像話的螞蟻，實際上他寫的是和螞蟻相去無幾的一羣可憐的窮人。十一口之家（後來又加兩口）擠在一幢屋裏，沒有職業，房租水電都出不起，不是螞蟻是什麼？

短篇小說長度很不一致。五六千字的一篇最普通。「白船」是本選集裏最長的一篇，近一萬五千字。這一篇選自美國密歇根大學 Joshua McClellenn 教授所編的「短篇小說之大家及傑作」(Masters and Masterpieces of the Short Story)。「白船」的作者 Sidney Alexander 對我們來說是個很生疏的名字，居然跟 Sherwood Anderson, Joseph Conrad, Stephen Crane, William Faulkner, Ernest Hemingway, Henry James, James Joyce 等第一流作家排在一起。讀這一篇「白船」需要一點耐性。作者用了大約一萬四千字，為最後幾百字的悲劇做準備。乍聽之下，好像有點浪費或不相稱。可是讀完全篇，再仔細一想，就覺得作者必須那麼做，才能夠使悲劇的結局令人可信。準備部份好比瀑布的上游水流，長遠而壯闊的，緩慢而平穩地到了瀑布的下瀉處，奔騰而下，雷鳴澎湃，扣人心

弦。沒有那樣緩慢的長流，積聚浩大的水量，瀑布就沒有什麼可觀的了。準備越充份，結局就越突出。作者用了寫長篇的技巧來處理短篇，自始至終，從容不迫，行雲流水，一氣呵成。這一篇讓讀者慢慢等待的手法和最後一篇「火爐」的佈局有點相似。「火爐」這一篇一開始就把讀者的情緒旋緊，有令人懸念，急於要知道結局的效果，也就是懸宕（suspense）效果。「白船」裏沒有懸宕。它的結果在全文的前三分之二還沒有一點端倪，到了快接近終篇的時候，敏感的讀者都會覺得有個不祥的徵兆隱約可見，悲劇已在形成，到了結局，讀者不覺得那是意外的，反而覺得是必然的。

「白船」作者在敘述方面有點特別。文中人物的獨白和心中的思想常常混在一起。作者興之所至，人稱代名也隨之變換。像原文這幾句話：The best seats were at the bow. No wind. Port and aft, she thought, I wonder what it means. Port-like wine. 這幾句前後都沒有引號（quotation），是敘述女主角心中所想的話。時態與人稱代名詞用得很快。初看之下，覺得有點不方便。但是就全文而觀，這樣筆調造成另外一種情趣。本文的主角是一個替人做零工的女黑人，受教育不多，一生辛苦工作，住在貧民區，她的言語不可能文縐縐的，她的思想不可能有書卷味。作者就以「她」自己的話來寫這一篇文章，不計

較文法，對話部份如此，描述部份亦如是。讀者越讀越靠近這個可憐的女黑人，如聞其聲，如睹其容。這就是作者運用語言成功之處。

本選集用 Anthony Hope 的短篇「愛之謎」作為書名，並不表示這一篇是選集中最好的作品，而是因為「愛之謎」這個篇名很有趣，順便借用而已。

五十六年九月九日於台北

目錄

譯者序.....一

祕密.....雷諾茲 一

夜總會.....布瑞希 九

男女之間.....派克夫人 三

愛之謎.....霍普 三

下一站.....浩思禮 五

二十年後.....奧亨利 五

兩塊麵包.....奧亨利 七

羈留異國.....漢明威 七

雨中的貓·····	漢明威	全
推銷術·····	蔡斯	九二
螞蟻·····	沙洛揚	一〇三
肅靜地帶·····	拉德納	一二
油田·····	李維特	二三
天磨·····	威廉姆斯	一四
一念之變·····	杜維努瓦	一六
白船·····	亞歷山大	一六
火爐·····	畢克多	一九
編者附言·····		二九

秘密

Quentin Reynolds

蒙特利奧是個很大的城市。但是，像許多大城市一樣，它也有一些很短小的街道。例如，愛德華街就是只有四排房的死巷。沒有人像皮爾杜賓那麼熟悉愛德華街，因為他在這條街上送了三十年牛奶。

最近十五年，替皮爾拉車的是一匹白馬，名叫約瑟。在蒙特利奧，尤其在城的這一區，居民多半是法國人的後代。家畜就如同小孩一樣，常常以古代聖人的名字爲名。這匹大白馬，剛來布羅芬可牛奶公司時，並沒有名字，他們對皮爾說這匹馬從此交給他使用。皮爾撫摸馬頸那柔軟的部份，撫摸馬腹光滑的部份，然後看看馬的眼睛。

「這是一匹友善的馬，一匹馴良而忠誠的馬。」皮爾說：「我能夠看到一個美麗的靈魂從他的眼睛裏閃耀出來。我要給他取名爲若瑟，紀念那位仁慈，文雅，忠心，並且有美麗靈魂的聖若瑟。」

一年內，若瑟就和皮爾一樣熟識送奶的路線。皮爾常常誇耀說他不需要韁繩來駕馭——他從來不碰這些東西。每天早上五點鐘，皮爾來到公司的馬廄。送奶車裝好了貨，若瑟也套上拉車的架子。皮爾一邊爬上車座，一邊喊說：「早呀，老朋友。」若瑟聽了這話轉過頭來看他，別的送奶員都笑着說馬向皮爾微笑。然後，工頭傑克說：「好了，皮爾，可以走了。」皮爾就溫和地對若瑟說：「走呀，我的朋友。」於是，這美妙的一對昂首闊步走上市街。用不着皮爾的指揮，車子走過三排房到聖凱士林街，向右拐在羅斯林街走了兩排房，然後轉向左邊的一條街，那就是愛德華街。馬就在第一家停住，讓皮爾在半分鐘內下車把一瓶牛奶放在門口。然後再往前走，越過兩家，停在第四家門口。就這樣走走停停走完一條街。這時仍然不需要皮爾的指揮，若瑟自動轉個彎，沿着街的另一邊走回來。若瑟的確是一匹聰明的馬。

皮爾時常在馬廄那兒誇耀若瑟的本領。「我從來不碰馬韁。他知道什麼地方該停下來。」

一個瞎眼的人有若瑟拉這部車也能在我這條路線上送牛奶。」

這樣繼續着好幾年——日日如是。漸漸地，不是突然地，皮爾和若瑟都老了。皮爾一大把海象式鬍鬚全白了。若瑟的腳舉得不如先前那麼高，頭也抬得不那麼起勁。管馬廐的工頭傑克從來沒覺得他們都老了，直到有一天早上，看到皮爾帶了一根大拐杖來上班。

「嘿，皮爾，」傑克笑着說：「也許你得了痛風病，是嗎？」

「說的是呀，傑克。」皮爾遲疑地說：「一個人老了。腿就疲乏了。」

「你應該教馬把車子拉到門口。」傑克對他說：「一切都讓他做。」

在這條愛德華街上，皮爾認識由他送牛奶的四十家的每一家人。廚子們知道皮爾不會談也不會寫，所以當他們需要額外加一夸特牛奶時，不照通常習慣在空瓶裏留張便條，而是在聽到車輪輾過圓石子路的隆隆聲時喊出去：「皮爾，今早加送一奈特牛奶。」

「你們今晚請客啦。」皮爾愉快地喊回去。

皮爾有非常好的記憶力。回到馬廐時，他總記得告訴傑克：「白昆那一家今早多要了一夸特牛奶；李蒙那一家買了一品脫乳酪。」

傑克就把這些記在他經常帶着的小本子裏。大部份的送奶員都得製作每周帳單，並且負

責收款，但是傑克偏愛皮爾，一直免除他這種工作。皮爾所要做的就是每天早上五點鐘到公司來，坐上經常停在路旁一定地點的送奶車，分送牛奶。過了大約兩小時他回來了，僵硬地從他座位上爬下來，對傑克說一聲愉快的「再見」，就一拐一拐走上街頭。

有一天清早公司的董事長來視察早晨牛奶發送的情形。傑克指着皮爾對董事長說：「看他怎麼對馬說話，看到沒有馬怎麼聽他？怎麼轉過頭來看皮爾？看到馬眼睛的神色沒有？你知道，我想他們之間有個祕密。我常常看到這樣。他們出發送牛奶時，有時好像向我低聲發笑。董事長先生，皮爾是個好人，但是他老了。如果我建議讓他退休並且給他一點退休金，我這樣建議會不會太冒昧了一點？」他急切地加上這一句話。

「當然囉。」董事長笑着說：「我知道他的紀錄。他在這條路線工作了三十年，從來沒有人抱怨過他。告訴他，該他退休的時候了。他的薪水照樣拿。」

但是皮爾拒絕退休。他一想不能天天駕馭若瑟，就感到非常驚惶。「我們是兩個老頭兒。」他對傑克說：「讓我們消磨在一起。當若瑟要退休時——那時候我也不幹。」

傑克是個好心腸的人，懂得他的意思。皮爾和若瑟之間有令人泛起親切微笑的東西。好像他們能互相引出對方隱藏的力量。當皮爾坐在他的車座上，若瑟套上拉車的架子，他們倆